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并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修订相关议案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便于投资者查阅，现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涉及的主要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保证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顺利进行，公司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发行规模

调整前：

本次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本次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8,5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预计 总投资金额	最新预计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
1	新型创制绿色除草剂原药及制剂项目	79,498.82	69,926.70	56,000.00
2	年产 10,000 吨绿色高效手性农药精异丙甲草胺原药及副产 4,000 吨氯化钠、20,165 吨盐酸、2,446 吨次氯酸钠技改项目	40,498.24	38,304.28	34,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49,997.06	138,230.98	120,000.00

注：公司按各项目实际建设情况预计“新型创制绿色除草剂原药及制剂项目”的投资金额约为 69,926.70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仍为 56,000.00 万元；“年产 10,000 吨绿色高效手

性农药精异丙甲草胺原药及副产 4,000 吨氯化钠、20,165 吨盐酸、2,446 吨次氯酸钠技改项目”的投资金额约为 38,304.28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仍为 34,000.00 万元。

本次发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在募集资金尚未到位前，公司用自有资金投资于上述项目的，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需求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调整后：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18,5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预计 总投资金额	最新预计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
1	新型创制绿色除草剂原药及制剂项目	79,498.82	69,926.70	56,000.00
2	年产 10,000 吨绿色高效手性农药精异丙甲草胺原药及副产 4,000 吨氯化钠、20,165 吨盐酸、2,446 吨次氯酸钠技改项目	40,498.24	38,304.28	34,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28,500.00	28,500.00
合计		149,997.06	136,730.98	118,500.00

注：公司按各项目实际建设情况预计“新型创制绿色除草剂原药及制剂项目”的投资金额约为 69,926.70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仍为 56,000.00 万元；“年产 10,000 吨绿色高效手性农药精异丙甲草胺原药及副产 4,000 吨氯化钠、20,165 吨盐酸、2,446 吨次氯酸钠技改项目”的投资金额约为 38,304.28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仍为 34,000.00 万元。

本次发行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尚未到位前，若公司用自有资金投资于上述项目，则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需求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二、《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

案（二次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二、本次发行概况/（二）发行规模	调整发行规模。调整后拟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8,500.00万元（含本数）。
二、本次发行概况/（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募集资金总额及部分项目投入金额。调整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8,500.00万元（含本数），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调减至28,500.00万元。
二、本次发行概况/（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更新了公司2026年分别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延长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更新了报告期为2023年、2024年和2025年，相应更新了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分析
四、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募集资金总额及部分项目投入金额。调整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8,500.00万元（含本数），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调减至28,500.00万元。
五、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更新了公司最近三年2023年至2025年的利润分配和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五、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三）公司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三、《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二、本次发行证券及其品种选择的必要性/（二）本次发行证券品种选择的必要性	更新了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118,500.00万元（含本数）
五、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一）发行方式合法合规	更新了公司相关财务会计信息至2023年、2024年、2025年

四、《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调整募集资金总额及部分项目投入金额。调整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8,5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调减至 28,500.00 万元。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一）项目基本情况	1、更新了“补充流动资金”拟投入募集资金调减至 28,500.00 万元； 2、更新了项目建设审批情况。

五、《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的修订情况

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一、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测算假设及前提	1、调整募集资金总额及部分项目投入金额。调整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8,500.00 万元（含本数）； 2、调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模拟测算的转股价格。
一、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指标的影响	按模拟测算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 2026 年度/2026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转股后的总股本，调整假设全部未转股及全部转股后每股收益情况。

除上述主要修改情况外，公司根据最新业务情况完善了若干业务表述，此外无其他实质性修订。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